

# 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臺-政府各類助學金重複申請時給付優先順序

依本部112年12月15日召開之研商會議決議，因各部會補助對象不同，基於尊重申請人意願，無法逕以獎助學金額度直接判斷請領項目，爰倘若發生重複請領情事，仍請各部會本權責徵詢申請人擇一擇優申領。

倘若申請人**重複申請政府各類助學金且申請人未依限擇優擇一申請時**，政府各類助學金之給付優先順序原則如下：

## 【第1學期】

給付優先順序	代碼	項目
<b>1</b>	<b>A</b>	教育部學雜費減免(含拉近方案)
<b>2</b>	<b>B</b>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
	<b>K、J</b>	K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 J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
	<b>G</b>	臺北市勞動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
	<b>E、C</b>	E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C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
	<b>M</b>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
	<b>D</b>	農業部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勵金
	<b>H</b>	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 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學雜費減免
	<b>L</b>	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
<b>I</b>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從業人員子女教育助學金	
<b>3</b>	<b>F</b>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 【第2學期】

給付優先順序	代碼	項目
<b>1</b>	<b>F</b>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b>2</b>	<b>A</b>	教育部學雜費減免(含拉近方案)
<b>3</b>	<b>B</b>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
	<b>K、J</b>	K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 J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
	<b>G</b>	臺北市勞動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
	<b>E、C</b>	E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C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
	<b>M</b>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
	<b>D</b>	農業部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勵金
	<b>H</b>	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 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學雜費減免
	<b>L</b>	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
<b>I</b>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從業人員子女教育助學金	